

社會科學叢刊

戰後各國新憲之研究

儲玉坤編著

正中書局印行

刊叢學科會社

究研之法憲新國各後戰

著 編 坤 玉 儒

行印局書中正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初版

戰後各國新憲法之研究

全一冊 實價銀五角

(外埠酌加寄費)

版權所有必印

編著者 儲玉坤

發行人 吳秉常

印刷所 正中書局

發行所 正中書局

南京河北路童家巷口
上海福州路
南京太平路

(234)

1/1

頤

薩序

戰後各國憲法變動的劇烈，的確是可驚異的。究其原因所在，不外乎戰後社會背景的變遷，使舊有的制度不能適應現代的需要。概自人類遭此空前的浩劫之後，世界沒有一個國家不鬧着嚴重的經濟恐慌。政局的不安定，社會的紛擾，形成了目下動亂的世界；而現實又證明了舊有的制度不足以突出難關和打開僵局，因此在動亂的洪濤裏便有一種新的制度起而代之，各國憲法更不得不隨着時代的需要而變遷。

依照我們的憲法觀念，憲法既是隨着社會的勢力關係而規定統治者行使統治權的範圍的一種根本法，在統治者勢力雄厚的時代沒有憲法；現在德、意、波、奧都實行獨裁統治，也應該沒有憲法了；然而現代的獨裁與過去的專制不同，因為現代的獨裁也需要多數人民為後援，惟有人民肯給與以後援，而後才得實行強有力的獨裁。（見印刷中的拙著憲法概論第一章憲法的概念第一節憲法的本質）

在這個憲法的觀念之下，要懂得各國新憲法的精神所在，就非先把各國政治背景研究清楚不可。而儲著的編制以一國的憲法為一章，而又在一章內分為二節，第一節就是各國憲政的敍述，僅看了這一節，也就可以明白該國憲法為何有如此的修正及其要點；這是儲著最大特色之一次之，儲君的眼光極犀利，能把握住各國憲法的特質，而文字又是如此的簡潔暢達可愛的，的確是一部良好的參考書。儲君最令人佩服之處，是他的研究

戰後各國美畫法之研究

精神；這是一年來潛心研究的結晶。現在付印在即，匆匆校閱一遍，略誌一二，聊以爲序。

薩孟武二十四年八月二十七日南京中央政治學校

湯序

一時代有一時代之政治情形，亦一時代有一時代之政治制度。誠以政治者，乃「衆人之事」，對象在人人。事既當有變遷，制度亦時有因革。概自十九世紀以還，社會事態既日益複雜，政府職責益日加紛繁。舉凡勞工衛生、郵貿等，昔日視為個人自任之事者，今皆認為政府之事務。故政府效能，不得不加意講求。證以歐戰之經驗，事權集中，幾成為增高政府效率之不二法門。職是之故，歐美各國有民主政治之歷史，如英如美如法等，皆有中央集權、行政集權之趨向。其在民主政治素乏經驗之國家，如俄如意，如德如波蘭，則皆以獨裁為通行之政制。此固領袖者見解不同，有以致之，抑亦時勢要求，有以造成者也。儲君玉坤研究憲法，素有心得，茲于我國憲草完成之際，將所著戰後各國新憲法之研究一書，刊印行世。對於歐戰後各重要新憲法，分析探討，解釋詳明。吾知其必有功於吾國憲政之推進也，爰為介紹，或亦斯道同人所樂睹乎？民國二十四年「九一八」湯吉禾謹序。

自序

社會是變動的，因此反映社會勢力關係的憲法也永遠在變動之中，祇是從沒有像歐洲大戰後變動得那麼劇烈，正因為戰後各國憲法變動的劇烈，引起我研究各國新憲法的動機，隨時留心國內外報章雜誌關於各國憲法的著作，潛心閱讀，稍有一點心得，便在一個炎炎好眠的暑假中寫成，作為本人研究各國憲法的開始。自知謬誤難免，幸得薩孟武先生的校閱，有好幾處是徑薩先生指正的。尚希海內學者不吝賜教，以便在再版時修正。

最後，薩孟武湯吉禾二先生在百忙之中為我撰序，並時時鼓勵我努力寫作，我在此惟有表示感謝而已。

一九三五，八，三〇儲玉坤寫於南京

目 次

第一章 德國憲法

第一節 德國國社黨怎樣取得政權的 · · · · ·

第二節 現代德國憲法的變質 · · · · ·

第一目 由聯邦國變為單一國 · · · · ·

第二目 由民主政治變為獨裁政治 · · · · ·

第三目 由社會政策變為統制主義 · · · · ·

第二章 意大利憲法

第一節 法西斯黨的統治意大利 · · · · ·

第二節 意大利憲法的法西斯化 · · · · ·

第一目 黨國一致的國家機構 · · · · ·

第二目 組合國家的理論與構造 · · · · ·

第三章 奧大利憲法

目 次

第一節	奧大利新憲法的由來	五二
第二節	奧大利新憲法的特質	五五
第一目	容許哈布斯堡皇朝復辟	五六
第二目	聯邦總統的緊急命令權	五九
第三目	教會勢力的擡頭及伸長	六三
第四目	聯邦主義的保留及其作用	六六
第五目	組合國家的機構與職能	六九
第四章	波蘭憲法	
第一節	波蘭的獨立與改憲運動的經過	七四
第一目	由獨立運動成功至憲法起草	七五
第二目	由憲法正式成立至五月政變	七八
第三目	最近波蘭憲法的修正	八一
第二節	波蘭新憲法的特質	八三
第一目	元首統治的權威	八三

第二目 行政部權限的優越

八七

第五章 蘇俄憲法

八九

第一節 集體農場的現階段

九二

第二節 蘇俄憲法的民主化

一〇三

第一目 由限制的選舉改為普通選舉

一〇四

第二目 由不平等的選舉改為平等選舉

一〇七

第三目 由間接多級的選舉改為直接選舉

一〇九

第四目 由公開的投票改為秘密投票

一一二

第六章 中國憲法草案

第一節 中國憲政運動史的追溯

一七

第一目 從憲法大綱至臨時約法

一八

第二目 由天壇憲法至十四年憲法

二二

第三目 由國民黨改組至最近憲法草案

二六

第二節 最近中國憲法草案的特質

二八

第一目	三民主義的憲法	一二九
第二目	政權與治權的劃分	一三三
第三目	對國民經濟與教育所採取的統制政策	一三八
附錄	中華民國憲法草案(原文)	一四五

第一章 德國憲法

第一節 德國國社黨怎樣取得政權的

巴威利亞(Bavaria Bayern)是國社黨運動的策源地，而巴威利亞在戰後德國發生革命的時候，會給共產黨佔住了，建立過一次蘇維埃政府。人民經過這一次教訓之後，便發生出一陣激烈的反動，各種的思想，形形色色的團體，都在這一陣反動的渦流裏出現了。有的主張對外採取強硬政策，有的主張地方分權而反抗柏林政府，有的主張社會主義而反對共產主義……那時的巴威利亞簡直是一個各種主義橫流的總匯，而反民主主義和共產主義的國社黨運動，便在混沌的時代裏醞釀而成熟了。

那時，巴威利亞的首邑穆尼墟(Munich Muenchen)，有一個六人俱樂部，每天晚上在酒店裏暢談時事，一九一九年五月，一個工程師名叫費得(Gottfried Fedt)的，帶了一位世界怪傑亞多爾夫希特勒(Dolf Hitler)來參加夏夜的閑談，在一家酒店 Das Alte Rosenbä'l 的一間小房子裏，除了費得和希特勒而外，尚有德力克斯勒(Anton Drexler)，斯托來歇(Julius Streicher)等五人，自此夜談之後，頓呈活躍的氣象，一面

努力吸收黨員，他方面四出宣傳，攻擊凡爾賽和約。痛罵法國人。在一九二〇年二月，「德國國家社會工人黨」(Nationallsozialistische Deutsche Arbeiter-Partei)第一次大會便正式開幕了，當時德國國際地位異常低落，被壓迫在戰債的重擔下，呻吟於凡爾賽和約的束縛裏，希特勒使用極端激烈的言詞，對外唱極度的高調，主張強硬的外交政策。同時在威瑪憲法(Weimar Constitution)擁護階級利益的原則下，引起層出不窮的階級鬥爭，國內經濟的危迫臻於極點；希特勒對內用毒辣的語句抨擊當時的政治制度。無疑的，他的一字一句，都是爲失望的人煩惱的人的興奮劑，因此有無數的羣衆來喝采和擁戴他。

一九二二年以法國爲中心的凡爾賽體系對德壓迫加強，全歐的空氣頓呈緊張，戰機的危迫幾有一觸即發之勢，一九二三年一月法國在霸恩卡累(Poincaré)領導之下，佔領薩爾(Saar)，希特勒受此刺激，益加努力邁進。是年九月巴威利亞宣布獨立，迦爾(Von Kahr)當選爲執政，十一月八日的晚上，是德國革命五週紀念日的前夜，朝野人士都聚集繆尼墟的酒坊裏討論時局，突然來了一隊人馬，氣勢洶洶地湧進來，嘴裏高唱着「麵包，麵包」在紊亂恐慌的情緒裏，希特勒便躍上了一個桌子，手裏揚着手槍，連向天空放了幾槍，大聲疾呼地說：「國民革命開始了！」會場已給他的黨徒困住了，於是他又躍下桌來，很和藹地請迦爾和他的同僚羅梭(Loschwitz)，西塞(Seisser)到一間房子裏去，告訴他們事機已經十分緊急，他們必須跟着他行動。因此他又跑到大廳，大聲宣讀他的宣言：「我宣布巴威利亞的內閣已經解體了，任命迦爾爲執政，樸訥(Toehner)爲內閣總

理，柏林政府從此宣布無效。從今天起，便在繆尼墟另組全國政府，創立國民革命軍。在驅逐柏林的叛徒的時期內，本人自己爲臨時全國政府的領袖，任命盧登多爾夫（Ludendorff）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所以臨時政府的第一步應集中巴威利亞和其他鄰邦的力量，從速向柏林進攻。」這個 Coup D'etat 沒有延長多久，便風平浪靜。第二天就恢復了秩序。希特勒雖然逃走了，但過了三天依舊被捕下獄，被判監禁五年。法庭表示寬恕起見，允許於六個月後釋放。他在蘭紫保（Landsberg）獄裏寫了一本國社黨的聖典「我的奮鬥」（Mein Kampf My Battle）描寫他本人的性格和思想。一九二四年希特勒被釋出獄，他便收拾餘衆，以圖東山再起，恢復停刊已久的人民監察報（Volksische Beobachter），重新組織突擊隊（Sturm Abteilung），親自到各處去演講宣傳，成效甚著，竟有一日千至之勢。一九二八年五月二十日德國議會總選舉，國社黨得票僅八十一萬票，在議會裏佔得議席十二位，但到了一九三〇年九月總選舉，一躍而達一百零七位議席，僅次於社會民主黨（Sozial-demokratische Partei Deutschlands）一百四十三席，便成了德國的第二大黨。希特勒問鼎政權之野心，遂趨於積極了。一九三一年世界經濟恐慌深刻化，尤其是殘喘在戰債壓力下的德國經濟，德國境內的銀行盡有破產的危機，雖有大總統興登堡向美國大總統胡佛訴苦乞援，得到償債延期的變通辦法，德國的經濟恐慌因此可以緩和，但政局依舊杌陧不安。一九三一年十月七日，總統宣布緊急命令，停止憲法上基本權利一部分的享有，十月十日興登堡召見希特勒，成立妥協，布呂寧（Bruening）才得第三次組閣，自兼外交部長。

一九三二年三月改選大總統，布呂寧和希特勒會商共同贊助興登堡總統連任，希氏提出國社黨組閣的條件，因此沒有效果，希氏參加競選，年高八十四歲的興登堡，很興奮地對全國人民說：「如果我被選出為總統，我一定盡我的力量，忠實地為國家效勞；如我不被選出，我可以免受任何責備，說我在德國急難的時候，放棄救難的責任。」這位老態龍鍾的名將，當是最能吸引國人同情的，結果興登堡得一九、三五九、六四二票當選，而希特勒雖然落選了，但從他所得的票數來觀察，一三、四一七、四六〇票，可見當時國社黨的勢力決非薄弱了。

是年四月普魯士（Prussia）議會改選，結果國社黨竟大佔優勝，議席由七個激增到一百六十二個，只是希特勒的國社黨雖成了普魯士議會中最大的黨，卻還沒有占到絕對的多數，內閣依舊由社會民主黨繼續主持。同時巴威利亞也改選，國社黨的議席是由九個增加到四十三個，在各方面看來，國社黨的勢力已有了長足的進展。

布呂寧內閣一直靠着緊急命令權實行他的政策的一般學者都以為德國的走上獨裁的路，不是由希特勒開始，在布呂寧內閣時代，獨裁的雛型已經完成了，最好的證明是大總統根據威瑪憲法第四十八條發布緊急命令的增加，德國學者曾發表過一種緊急命令與法律的百分比。

一九三一

四二

三五

一九三二

五九

五

但到了一九三二年五月，布呂寧要找出九萬萬馬克的財源，又想請求大總統下緊急命令，不料爲興登堡所反對，布呂寧內閣便不得不辭職下野，興登堡委任巴本（Von Papen）出來組織內閣，希特勒便乘機對新內閣提出三個條件：一、議會改選；二、取消前內閣的解散突擊隊的命令；三、撤銷檢查新聞和禁止集會的命令。巴本都接受了他的條件，七月底再度改選，國社黨竟成爲德國的第一個政黨，議席激增到二百二十九席，社會民主黨僅得一百三十二席，一個急速地向上邁進，一個逐漸向山凹裏沒落，是如何一個顯明的對照呀！

國社黨雖成了德國第一個大黨，但是那時在議會仍未能取得絕對的多數，有足以壓倒擁護威瑪憲法的中央左翼各派，故巴本依舊預備留職。八月全國發生暴動，人心惶惶，上下不安，興登堡發布命令以嚴酷的刑罰來制止政治的暴行，同時巴本允許希特勒做副總理兼任普魯士邦的總理。但希氏必須要爭得政府的指導權和全國家的權力，因此拒絕了巴本的請求，繼續着劇烈的政爭，九月巴本預先取得總統解散議會的命令，九月十二日共產黨提出不信任政府及否決授與政府撤銷各種社會勞工立法權力的命令，正在討論的時候，巴本急派人到國務院拿解散令，巴本起立發言，國社黨出身的議長戈林（Goering）竟不依憲法規定予以拒絕，只管把議案付表決，巴本便把解散令放在議長桌上，議長仍不理睬他，依舊進行投票，巴本便同閣員退席，投票結

果，共產黨提出議案，遂以五一三對三二票通過下院，因此巴本不得不辭職下野。興登堡任命陸軍部長施萊徹（Von Schleicher）繼任為總理，與國社黨幾乎水火不相容，明爭暗鬥益烈，迫使施萊徹不得不辭職。一九三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施氏下臺後，議會再行改選，結果國社黨得票一千七百三十一萬票，在議會中佔得議席二百八十八個。是年二月三日，興登堡任命希特勒為總理出來組織內閣，這是國社黨初次組閣秉政。

希特勒既已取得政權，便一心一意要做到他畢生的宏願，他第一步就利用修正憲法的手續，（議會議員三分之二的出席，出席議員三分之二的贊成，憲法修正案便可成立。）把議會的立法權，全部讓給政府來行使，一九三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議會通過一種「授權法」，把議會的立法權整個的讓與政府，授權法的內容：

第一條 國家法律除了按照憲法所規定的手續而制定之外，可由政府制定之。憲法第八十五條及第八十七條的財政立法所規定的立法，政府亦得制定之。

第二條 政府制定之法律，若非以下議院及上議院為對象，無妨與憲法相抵觸，但不得傷及總統的權利。
第三條 政府的法律，由內閣制定之，而公佈於政府公報之上，這種法律除有特別規定之外，自公佈之日起，發生效力。憲法第六十八條到第七十七條的立法手續，不適用於政府制定的法律。

第四條 與立法事項有關係的條約，不必徵求議會同意，政府可制定施行條約所必要的一切法規。
第五條 本法律於公布之日起發生效力，於一九三七年四月一日無效，但現政府變更時亦無效。